

大陸與澳門初中語文 課程標準的比較

北京師範大學 鄭國民

這裡選擇的是大陸教育部 2000 年 3 月修訂出版的《初中語文教學大綱》和澳門教育暨青年司課程改革工作組 1998/1999 學年修訂的《初中語文教學大綱》(並參閱《初中普通話課程大綱》)。本文對二者進行比較,分析其異同。

從大綱組織結構來看,澳門大綱由序言、總目標、主題內容、教學法指引、評核五方面構成;大陸大綱有序言、教學目的、教學內容和要求、教學中要重視的問題、教學評估、教學設備等部分。從總體來看,澳門對於教學目標的規定比較明確、具體,而大陸教學大綱則較為簡略,這可能是因為二者的使用範圍不同而造成的,大陸大綱面向全國,各地教育發展水平參差不齊,所以只能夠從最基本的方面作必要的規定。而澳門大綱面向澳門一地,可以盡量詳細,方便教師統一認識,規範操作。

下面從教學目標、教學內容、教學方法、教學評價四方面具體比較一下二者的異同。

一、構成語文教育目標體系的主要因素

1. 文化的繼承和發展、人民精神的培養

語言文字是文化的載體,民族特有的語言文字是民族心理情感的反映,也是民族文化積澱的結晶。語言文字是語文教學的重要內容,語文教學不能脫離個人所處的文化背景進行空洞的語言訓練,語文是人文學科,語文教育肩負 文化的繼承和發展的重任,所以大陸和澳



門都將培養學生對本民族的心理認同感，作為語文教育的重要目標。大陸要求語文教育要“培養學生的愛國主義精神，激發學生熱愛祖國語文的感情”。澳門在這方面的規定尤為具體，“語文科應致力加強中華民族文化的教育，提高學生尊崇、繼承祖國優秀的文化傳統”，“教育學生認識中國，認識澳門，使他們能成為國家有地區觀念的歸屬感的澳門公民”。這些規定反映了大綱編寫者提高學生民族心理認同感和歸屬感的強烈願望。

除此之外，大陸與澳門的初中語文教學大綱都注重要求學生在對待其他民族的文化時能夠以開明、包容的心態，並要繼承全人類共同的文化遺產。大陸認為語文教育“對於弘揚民族優秀文化和吸收人類的進步文化”具有重要意義，澳門明確提出要“培養學生對其他民族、他們的文化、價值觀和生活方式、採取尊重友好的態度”，而且還提出培養學生“與不同民族和睦相處的精神”，體現了澳門多元文化背景下人才培養的要求。

語文學科是人文學科，語文學習對於學生人格的健全發展具有重要意義。大陸在培養學生的人文精神方面首先強調現實社會對於語文教育的要求，要求“培養社會主義思想道德品質”，具有鮮明的社會主義政治制度特色。另外大陸也非常重視人的全面發展，語文教育要“提高文化品位和審美情趣，發展健康個性，逐步形成健全人格”，這樣的要求明顯表現出了從學生的全面發展出發，重視培養學生的個性。此外，大陸 2000 年修訂大綱增加了反映時代要求的教學目標，這次大綱明確提出要“注重培養創新精神”，這是以前所沒有的，反映出大陸當代開放的社會對於人才的要求。

相比之下，澳門的大綱對學生思想道德品質的培養要求更加具體，“語文科對培養學生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的質素、身體心理的質素、審美的質素以及個性獲得健康發展的質素，以適應社會的需要，

起 重要的教育作用。”因此，澳門強調培養學生的正確的人生觀和道德感，要“培養學生正確的人生觀以及誠實，有公德心、愛心、責任感、正義感、民主精神、講文明講禮貌、遵法守紀，尊重別人的精神”，此外，它還要求培養學生協調個人與社會的關係，培養學生的社會責任感和合作精神，“關心群體的利益，在參與社會、團體的活動中，擔任不同角色，貢獻自己的力量。”“培養學生在參與社會、團體的活動中，在共識的前提下，能一起分析問題，解決問題的能力。”此外，澳門大綱也非常重視學生個人長遠發展，它不僅詳細地列出了培養學生身心發展能力和審美發展能力的具體要求，而且還強調要“培養學生能根據人的理想、志趣以及自我肯定和判斷，確定個人發展的取向，顯示出自信和正面的自我形象”。值得注意的是，相比之下澳門更重視語文學科的教化作用，強調培養學生文明社會所要求的正確人生價值觀和道德責任感。

2. 語文知識的傳授和語文能力的培養

語文知識的傳授是語文教學的基礎，兩地的大綱有許多共同之處，例如對於文學常識和重要的作家作品知識都非常重視，在教學目標中都有相應的表達。但是這方面的教學目標上側重點又有不同。大陸大綱非常重視現代漢語語法知識的傳授，要求學生了解詞的分類、短語的結構、單句的成分、複句的主要類型和常見關聯詞語的用法，了解常見的修辭格的用法。這些語法知識點都列出了具體的知識點，例如修辭格列出了八種修辭：比喻、擬人、誇張、排比、對偶、反複、設問、反問，便於教師講解具體的語法和修辭。在教學內容中對於語法和修辭知識做了如此詳細的規定，一方面表明語法和修辭知識是語文基礎知識的組成部分，另一方面是在強調語法和修辭知識的學習不是為了掌握一些抽象的概念，而是重在學會具體運用。所以，2000 年新修訂大綱在教學評估中明確提出：“語法修辭和文體常識不列入考試範圍。”這是在糾正過去將語法和修辭知識教學概念化，而不重視其實際運用的錯誤做法。在基礎知識教學方面，澳門側重學生辨析字



音、字形、詞義等基本的語文知識，雖然其大綱教學內容中語文知識部分中包括語法，但是在教學目標中對現代文的語法規範卻沒有提具體的要求，盡管也要求學生掌握常用的修辭格，但是沒有像大陸那樣明確。

澳門在文言文知識要求方面比大陸要求高，例如要求學生“學習並掌握一些基本的文言句式”，大陸只是到了高中才要求學生掌握主要文言句式在課文中的用法。除此之外，澳門大綱教學內容中語文知識部分還包括書法的教學，在教學目標中強調了書寫要“做到筆順正確、字形規範、字體端正”，而且落實到日常查考時專門分硬筆書法和毛筆書法兩方面進行查考，這體現了澳門重視繼承民族語文教育的傳統。

培養學生的聽說讀寫能力是語文教育目標的核心。兩地的教學大綱都充分地考慮到了這一點，而且在表述上基本相近。大陸要求“在小學語文教學的基礎上，進一步指導學生正確地理解和運用祖國語文，提高閱讀、寫作和口語交際能力，”澳門要求“語文科必須教育學生熱愛祖國的語言文學，正確理解和運用祖國的語言文學；提高閱讀寫作、聽、說的能力。”大陸將聽和說的能力合起來表述為口語交際能力，更強調在語言運用中學習，突出語文的工具性和實用性。

在具體能力培養目標的要求上，兩地大綱又各有側重。

閱讀能力方面，兩地的大綱都強調了培養學生對現代文的閱讀理解和鑒賞能力，大陸大綱更強調學生在閱讀中的置疑能力，要求學生“對課文的內容、語言和寫法有自己的心得，能提出看法或疑問”。此外，大陸對閱讀活動有一些量的規定性，而且重視閱讀方法的指導，便於操作。要求初中學生的認字量在 3500 個左右；要求學生養成默讀的習慣，閱讀一般的現代文速度達到每分鐘 500 字左右，初步掌握精讀和略讀的方法；課外自讀每學年不少於 80 萬字，其中文學名著 2

至 3 部。大陸還附上了詳細的古詩文背誦篇目，包括文言文 20 篇和古詩詞 50 首，以及課外閱讀推薦篇目 10 篇，並與小學和高中形成一個完整的序列。便於教師具體指導，學生逐步積累。澳門大綱則沒有如此具體的要求，只提了每學年閱讀課外書不少於兩本。澳門學生學習現代文相比起大陸學生確實是有一定的困難，所以沒有在此提出明確的標準。

但是在文言文閱讀方面，澳門的要求卻比大陸高，澳門要求學生“能讀懂淺易的文言文，能借助工具書和注釋，讀懂一定數量的課外淺顯的文言文”，大綱還規定“指導學生閱讀課外淺易的文言文”，“每學年不少於四篇”，而且還要求有檢查，寫讀後感、解釋字詞、分析文言虛字等。而大陸只要求學生“誦讀古代詩詞和淺易文言文，能借助工具書理解內容，背誦一定數量的名篇。”

寫作能力方面，兩地的大綱都強調了對書寫規範和寫作文體的要求，兩地大綱都強調了學生不寫錯別字、正確使用標點符號等內容，都要求學生會寫記敘文、說明文、議論文和一般應用文。相比之下，大陸對文字表達上的要求更高，要求學生會“選擇適當的表達方式，合理安排內容的先後和詳略條理清楚地表達自己的意思。運用聯想和想像，豐富表達的內容”。而且“鼓勵有創意的表達”。另外，大陸對於學生寫作習慣的要求也比較高，要求學生“養成觀察分析周圍事物、收集積累語言材料、勤動筆多修改的習慣”。澳門也有培養學生觀察能力和想像能力的要求，但是放在智力發展的能力中表述，作為一項單獨的能力訓練項目來培養的，大陸則將之放在寫作目標中。此外，在量的規定性上，大陸要求較高，要求“作文每學年一般不少於 14 次，字數不少於 0.7 萬，其他練筆不少於 1 萬字。45 分鐘能完成 500 字左右的習作”。而澳門雖然也要求每學期作文不少於 7 次，但是對於課外練筆卻沒有量的要求。在大陸的中學中，課外練筆一直是語文作業中比較重要的一項內容，大量的課外練筆有助於學生綜合運



用自己的各種語文知識和能力，對於語文水平的提高幫助是很大的。

聽說能力，兩地的大綱都強調了聽話的理解能力、概括分析能力、複述轉述能力和口語表達能力。大陸大綱尤其強調說話時要“注意對象和場合”，反映出了對於語言運用的重視。

3. 思維能力的培養

語言是思維的工具，思維能力又是智力的重要組成部分，在語文教學過程中，只有將知識的傳授、能力的訓練和智力的發展有機地結合在一起，才能在提高語文綜合素質的基礎上，突出學生的個別發展。大陸語文教育界有學者甚至提出“語文科是語言學科，同時也是思維學科”的觀點。因此，思維能力與思維品質的培養在語文教學目標體系中也佔有較高的地位。對於這一點，大陸與澳門都比較重視。

大陸側重於思維方法的要求，提出：“要重視學生思維能力的發展。在語文教學的過程中，指導學生運用比較、分析、歸納等方法，發展他們的觀察、記憶、思考、聯想和想像的能力，尤其要重視培養學生的創造性思維。”澳門對思維能力的培養目標放在總目標中智力發展的能力部分中，提法較為概括，要求培養學生邏輯思維與抽象思維的能力，獨立思考的能力和問題解決的能力。澳門還強調了要培養學生創造性想像能力，實際上，創造性想像是創造性思維的重要內容，對於初中生來說，通過培養學生創造性想像來訓練學生的創造性思維能力不失為一個可操作性較強的辦法。兩地都對創造性思維能力的培養提出了明確的要求，符合時代和社會發展的需要。

4. 語文學習習慣的培養

從一定意義上說，語文學習的過程就是語文學習習慣養成的過程。因此，語文學習習慣的培養是語文教育目標中的重要組成部分。

在此方面，大陸一直是非常重視的，在閱讀和寫作的目標中明確地提出“養成讀書看報的習慣。學會瀏覽、檢索、摘錄、製作卡片、寫讀筆記等讀書方法”和“養成觀察分析周圍事物、收集積累語言材料、勤動筆多修改的習慣”。大陸對語文學習習慣的重視與對學生語文學習過程的認識是緊密聯繫在一起的，從能力培養到習慣養成，切實保障了語文教育目標的實現。澳門對學生學習習慣的養成主要要求“培養學生逐步學會講普通話的能力和習慣”“保持良好的書寫習慣”。偏重基本習慣的養成，這點符合澳門學生的實際，切實可行。

二、教學內容的安排

1. **範文選擇標準。**大陸一直要求選文要“具有典範性，文質兼美”，此外，還要求選文“題材、體裁、風格應該豐富多樣，富有文化內涵和時代氣息。要體現教學目的，適合教學，有利於開拓學生視野，激發學生學習興趣”。澳門雖然沒有自編教材，但是從借用的香港教材篇目來看，與大陸的選文標準也是相符同的。
2. **文白比例。**大陸規定，“課文以我國現代作品為主，古代作品也有適當比例，同時兼顧外國作品。”其中古代詩詞和文言文佔 30% 左右。統計澳門借用的香港教材，三年共選文 103 篇，其中文言文約 32 篇，也佔 30% 多。
3. **範文數量。**大陸規定“每學年課文不少於 60 篇”，這樣三年總數不少於 180 篇。而澳門借用的香港教材，三年選文數量分別為 34、35、34 篇，均低於大陸要求。大陸還規定課文中精讀課文與略讀課文一般各佔 50%，澳門借用的香港教材也有基本程度與增潤部分的區別，其基本程度文章共 72 篇，約佔 67%，增潤部分文章共 31 篇，約佔 33%。大陸課文的數量和略讀課文的比例超出澳門許多，表現出大陸重視學生閱讀的數量，希望學生大量地佔有語言文字材料來提高學生語文水平的願望。

4. **文體比例。**大陸對於範文的文體沒有做具體的規定，但是從寫作訓練的要求來看，它要求學生“能寫記敘文、簡單的說明文、簡單的議論文和一般應用文”。在基礎知識部分，改變了原大綱按照文章體裁分成記錄、說明、議論等文體知識，而要求學生“了解散文、詩歌、小說和戲劇文學的基本常識”。這裡的提法又是按照文學體裁進行分類的。大陸的舊教材一直是將文學體裁與文章體裁分類混編的，其閱讀教學中的範文分類與寫作教學文體的要求和文體知識的講解並非一一對應的，存在矛盾。新的大綱似乎仍然沒有很好地解決這個問題。澳門的大綱主題內容部分規定了範文的文體包括記敘文、描寫文、抒情文、說明文、議論文、寓言、童話、小說、詩歌、戲劇幾種，其分類既有內容的標準也有形式上的標準。記敘文、描寫文、抒情文、說明文、議論文是按照文章主要表達方式進行分類的，小說、詩歌、戲劇是按照文學體裁進行分類的，寓言、童話則是按照文章內容來分類的，採用的是混編範文的形式。澳門大綱總目標的知識部分規定要“學習一般的記敘文、描寫文、抒情文、說明文、議論文和部分應用文的基本寫法；重點學習記敘文、描寫文、抒情文”，而寫作部分則規定學生寫作記敘文、描寫文、抒情文，間或寫一些說明文、議論文的的能力。閱讀教學與文體知識介紹和寫作教學如何統一，澳門大綱在教學法指引部分介紹教師作文命題時除與課文教學配合外，還應該顧及學生的生活經驗。在實際操作中，可能需要教師對大綱和教材的精神把握較準，有一定的組織協調能力才能做好。

三、教學實施方法

要保證教學內容順利地完成，教學目標順利地達成，需要教師合理的教學方法的協調。因此兩地的大綱對教師教學實施方法均做了一定的規定。

大陸的語文教學近些年來一直存在重視知識因素，輕視情意因

素；知識講解過於瑣碎，能力訓練分解過細，忽視課文作為一個整體各部分之間的有機聯繫，把完整的課文按照知識和能力訓練點進行“肢解”，令優美生動的課文變得索然無味的問題。有鑒於此，大綱在教學中要重視的問題部分提出：“語文教學中，要加強綜合，簡化頭緒，突出重點，注重知識之間、能力之間以及知識、能力、情意之間的聯繫，重視積累、感悟、熏陶和培養語感，致力於語文素養的整體提高。”而且在閱讀教學的目標中也強調要重視“整體感知課文”。大綱取消了一直以來的訓練提法，而代之以積累、感悟、熏陶。語文知識的掌握和能力的形成不是通過機械地灌輸和訓練可以達到的。因此，在教法上，重視啟發學生主動學習，“教學過程應突出學生的實踐活動，指導學生主動地獲取知識，科學地訓練技能，全面提高語文能力。要提倡靈活多樣的教學方式，尤其是啟發式和討論式，鼓勵探究性的學習方式。要避免繁瑣的分析和瑣碎機械的練習。”

澳門的大綱專設“教學法指引”一部分，對教師可以採取的教學方法進行了詳細的羅列和具體的指導。相比起大陸大綱，澳門的大綱更多側重於對教師進行具體的教法指導，不僅包括各種課型教學內容的介紹，而且還列出了教學的大致流程，便於教師的操作。澳門大綱在教學內容上分解較細，而缺少對於課文整體感知上的要求。澳門大綱也重視啟發學生，“各單元在教學上宜採取多向式，以啟發學生為主，配合各項活動，以期達至良好之教學成果。”澳門大綱比較重視教師的作用，而且文中多次出現了“訓練”的字眼。

教學是教師與學生的共同活動，教學方法單純地強調教師的教或者學生的學都不能達到很好的教學效果。關於教學活動中教師與學生的地位問題，一直以來有“教師為主導，學生為主體”的說法，現在又有教師和學生的雙主體論的說法，即在教學活動中，教師是教的主體，學生是學的主體，雙方的作用都不可低估。總之，在教學中應該是教師與學生雙方協同作用，才能達到良好的教學效果。至於兩地大

綱對於教學方法上側重點不同的表述並不重要，只要在教學活動中處理好教師與學生的關係，都能取得滿意的效果。

四、教學評價

教學評價是教學實施過程中一個重要環節，教學目標、教學活動、教學評價是一個相互制約、相輔相成的系統。因此，教學評價是課程標準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所以兩地的大綱對此都沒有專門的章節來闡述這個問題。

大陸在教學評估的重點在於根除流弊，提出了一些進行教學評價中應該注意的問題，針對地方將學生考試成績作為考核教師的唯一標準的問題，大陸明確提出：“對教師的評估要重視教師的教學過程和教學效果，不要以學生的考試成績作為唯一的評估依據。”針對語文考試標準化，用標準答案來規範語文理解的多義性，束縛學生思路的問題，大陸提出：“語文考試要以主觀性試題為主，鼓勵學生有創見。不能用難題、怪題、偏題和繁瑣機械的題目考學生。語法修辭和文體常識不列入考試範圍。”對於學生的考核評估，大陸規定“對學生的評估要重視語文積累、語言文字運用能力和語文水平發展的評價，實行定量與定性相結合、客觀與主觀相結合、筆試與口試相結合，堅持態度情感與知識能力並重、過程與結果並重，有利於激勵和引導學生語文素質的全面發展。”實際上是提出考試形式多樣化，把平時的考核和總結性的考核結合起來。但是，大陸大綱並沒有提出具體做法，只是原則上的規定。

相比起來，澳門在教學評價方面則顯得更加具體和可操作，從評估的目的、評估的原則、進行形式、成績評核建議幾個方面對教學評估作出了詳細的規定。對學生的測評更重視學生個人的發展，“評核是按照學生個人進度來進行，而不必與其他同學做任何比較，以便找出學生之優點及弱點加以發展改進。”而評核的方式分“形成性評



核”和“總結性評核”來進行，“形成性評核”考察學生平時的學習情況，“總結性評核”則是帶有階段性。澳門大綱設計的教學評估方法基本符合大陸的教學評估原則，而且容易操作，比較完整，這是澳門大綱的特色，可以為大陸教育工作者借鑒。

總體來看，大陸 2000 新修訂的初中語文教學大綱更多地是從改革的角度出發的，對於語文教學中存在的問題作了全新的引導與規範，較多原則性的規定，而沒有提出操作性較強的建議。而澳門初中語文教學大綱是一項開創性的工作，對於澳門的語文教學未來發展起重要的規範作用，所以指導尤為具體，便於教師操作。